

## 《政策措施》(《施政報告》的補充)中 發展局的主要措施

### 提升「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

#### 加快數字政府建設

- 制訂水務設施數碼轉型計劃，以發展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及其他智慧科技以支援智慧供水；設立水務署中央運作管理中心；引入人工智能提升水務署客戶服務。(發展局)

### 應急管理

#### 強化應對極端天氣能力

- 研究更好善用科技進一步提高針對極端天氣下氣象預測預警、水浸及山泥傾瀉等風險的評估能力。(環境及生態局、發展局)
- 全速推展超過 80 億元的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發展局)
- 就極端暴雨引發較大型的山泥傾瀉事故進行系統性調查和研究，針對更多天然山坡策劃山泥傾瀉緩減措施。(發展局)

### 推進「北部都會區」

- 公布《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勾劃各區域的重點設施和落實時間表等，讓市民加深了解「北部都會區」發展為香港帶來的好處。(發展局)
- 繼續進行新發展區的規劃研究，除了已公布土地用途建議的新田科技城外，其餘區域的土地用途建議將在 2024 年年初起陸續出台。(發展局)
- 重新規劃沙嶺已平整的兩公頃土地用作創科及相關用途。(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繼續落實在 2023 年訂立的目標，在 2032 年或之前完成平整「北部都會區」新發展土地和落成新增單位各四成。（發展局）

## **建造業和基建**

### **持續投資基建**

- 繼續投資基建，刺激經濟、創造就業、吸引人才，提升香港長遠競爭力。預計未來數年政府在基本工程開支上升至每年將超過 1,000 億元，連同其他公營和私營項目，建造業整體開支每年約 3,000 億元。（發展局）

### **主要項目精英學院**

- 繼續提升主要項目精英學院的角色，凝聚項目管理人才和經驗，將香港打造成為項目推展的國際專業中心。（發展局）

### **國際基建項目領導峰會**

- 在 2024 年內舉辦「國際基建項目領導峰會」，與國內外的基建及主要項目領導及專家分享項目推展及管控的經驗，共謀策略以提升香港即將進行的大型基建和主要項目的表現。（發展局）

### **進一步推動「組裝合成」建築法**

- 制訂及落實一系列加強組件供應鏈的措施，包括在 2024 年內推行「組裝合成」生產商的品質認證系統，促進與大灣區供應鏈的協作；進一步推動私營界別採用「組裝合成」和「機電裝備合成」等高效建築，以減少人力需求及加快樓宇供應。（發展局）

### **推動應用研發和建造業數碼化**

- 研究成立建築研發及測試中心，為創新物料、建造方法和技術等進行應用研發、制訂標準、提供測試及發出認證，帶領建造業界創新，吸引研發人才在港發展；以及利用香港的獨特優

勢，為國家的建造和有關產品標準與國際市場接軌提供平台。  
(發展局)

- 進一步推展工務工程數碼化以優化流程及提升效率和生產力，並透過綜合數碼平台整合分析數據，持續檢視工程推展及設施營運的各項表現，以帶領及推動建造業數碼化。(發展局)

## 應對建造業人手需求

- 繼續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加強建造業議會在人力培訓的「質」和「量」，包括善用政府撥款及建造業議會的資源，在 2023/24 學年將培訓學額增至最少約 12 000 個。(發展局)
- 提升現職工友技術水平，包括推出計劃推動工友「一專多能」的發展。(發展局)
- 與大專院校聯繫，繼續提供更多建造業相關的高級文憑和學位課程及名額，加強培訓技術人員和專業人士。(發展局)
- 撥款 1.07 億元推行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在 2023/24 學年起為 1 300 名學位及安全主任課程學員提供在職培訓津貼，並完善晉升階梯。(發展局)
- 與業界攜手繼續推行「建造業推廣計劃」，現正籌備推展青年實習計劃及 STEAM 教育平台，以期在 2024 年初陸續推出。(發展局)
- 透過共 22 億元的「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持續推動業界和更多中小企更廣泛採用創新科技，提升生產力。(發展局)
- 在 3,000 萬元以上的工務工程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並繼續透過「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業界在私營建造工程採用該系統，進一步加強工地安全及改善工作環境。(發展局)
- 善用「建造業輸入勞工計劃」，作為輔助措施協助紓緩建造業人力短缺問題。(發展局)

## 起動九龍東

- 繼續推展活化翠屏河工程，預計在 2024 年內完成。為了提升觀塘海濱及茶果嶺海濱的連繫性及暢達性，項目的部分設施包括翠屏海濱及近河口的跨河通道已提早在 2023 年 8 月開放。（發展局）
- 繼續落實觀塘行動區、九龍灣行動區等發展計劃。（發展局）

## 公營房屋

### 十年公營房屋供應預測

- 繼續定期公布未來十年公營房屋的供應預測，提高透明度，方便監察工作進度。（房屋局、發展局）

## 處理「劏房」問題

- 修訂《水務設施條例》加強水務監督的執法權力，以提升執法效率及提高包括「劏房」濫收水費違法行為的阻嚇力。（發展局）

## 土地發展

### 十年可供發展土地預測

- 繼續按年更新未來十年可供發展土地（即「熟地」）的供應預測，提高透明度，利便監察工作進度。（發展局）

## 私營房屋土地

- 在未來五年（2024-25 年度至 2028-29 年度），準備好通過賣地或鐵路物業發展而可興建約 8 萬個住宅單位的土地，連同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及私人發展項目，持續、有序提供私營房屋土地。（發展局）

## 釋放土地發展潛力

- 邀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進行初步研究並在 2024 年內提交方案，重新規劃和發展紅磡站及周邊鐵路設施用地，以及紅磡體育館以南的臨海及碼頭設施用地。政府亦會研究加強紅磡和尖東的行人連接性。（發展局）
- 在 2024 年內完成研究，重新審視前南丫島石礦場用地的規劃、發展模式以至基建和其他交通配套，善用有關用地。（發展局）
- 在 2024 年上半年就發展大嶼山南部（當中約 300 公頃「綠化地帶」土地）作生態旅遊或康樂用途，包括在長沙、水口、石壁和貝澳提供生態康樂設施，聽取公眾意見，以善用大嶼山的自然資源。（發展局）
- 就將軍澳第 137 區及第 132 區陸續開展城市規劃及填海等的法定程序，最快在 2025 年開展工程，讓首批居民在 2030 年入伙。（發展局）
- 繼續聯同港鐵公司深化興建白石角站的研究，並爭取在 2025 年開展城市規劃的法定程序。（發展局、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積極推展現有的「一地多用」項目，並繼續秉持這發展理念，以善用土地及提供公共服務。（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發展多層現代產業大樓

- 為推動產業發展並容納受政府發展影響的棕地作業，盡快為首批位於洪水橋及元朗的多層現代產業大樓土地進行招標。預計首批大樓最快可在 2027-28 年度落成。（發展局）

## 收回私人土地作發展

- 繼續按需要收回私人土地作發展。目標是由 2023-24 年度至 2027-28 年度合共收回逾 700 公頃（總量是過去五年收回的 140 公頃的逾五倍），之後三年會進一步收回約 200 公頃。（發展局）

## 優化發展清拆的補償安置安排

- 繼續實施 2018 年放寬的寮屋住戶上樓及特惠津貼，以及 2022 年優化的土地業權人及業務經營者特惠補償及特惠津貼，並陸續完善適用於農戶的特惠津貼。（發展局）

## 交椅洲人工島

- 新設立的「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將會為交椅洲人工島填海、相關基礎設施及策略性運輸基建提交財務安排建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發展局）

## 精簡程序，提升效率

### 精簡法定及行政程序

- 根據《2023 年發展（城市規劃、土地及工程）（雜項修訂）條例》的簡化流程安排，縮短把「生地」變成「熟地」的時間。（發展局）
- 持續落實多項精簡與發展相關行政程序的措施，以減少部門間重複處理的工作，提高審批過程的透明度和確定性。（發展局）

### 擴大標準金額補地價安排

- 在 2023 年年底前落實恆常化適用於老舊工廈重建及擴展至新界農地的標準金額補地價安排。（發展局）

### 精簡地契續期安排

- 在 2023 年年底前提交條例草案，以簡化 2025 年起期滿地契的續期手續。（發展局）

### 審批建築圖則

- 透過屋宇署已成立的「專責審批組」處理大型私人住宅的一般建築圖則申請，以及精簡對一般建築圖則的審批要求，大幅加

快審批建築圖則。（發展局）

### 制訂「建築信息模擬」路線圖

- 在 2023 年年底前公布應用「建築信息模擬」（BIM）製作建築圖則並呈交部門審批的路線圖，以全面採用 BIM 製作和審批私人發展項目的建築圖則為最終目標。（發展局）
- 要求香港房屋協會、市建局及港鐵公司，由 2024 年第二季起，帶頭以 BIM 製作住宅項目建築圖則供屋宇署審批。（發展局）

### 市區更新及舊區重建

#### 研究大型重建新機制

- 在 2023 年年底前開展研究，探討利用交椅洲核心商業區用地以外的部分填海土地，協助推動市建局及私營機構的舊區重建項目。（發展局）

#### 加強放寬強拍制度的政策針對性

- 在 2023 年年底前向立法會提交法例修訂草案，更具針對性地降低強拍申請門檻；並於 2024 年內設立支援小業主的專責辦事處。（發展局）

#### 油旺舊區改造

- 繼續落實《油旺研究》的建議，包括市建局未來五年開展旺角東「水渠道城市水道」和油麻地南「整合街區」重建項目。（發展局）

#### 「規劃主導」地區研究

- 自 2024 年下半年起，分階段就荃灣及深水埗提出具規模的市區更新大綱藍圖及重整建議。（發展局）



## 樓宇安全與管理

### 檢討《建築物條例》

- 檢視《建築物條例》和提出修例建議，研究簡化檢控程序、降低檢控門檻和增加罰則，以有效打擊僭建和懲罰未如期遵辦驗樓／驗窗通知和修葺令的業主，並確保建築工程質素和安全。（發展局）

## 老有所養

### 樂齡安居

- 由財政司副司長統籌發展局、勞工及福利局及房屋局等，提出切實可行建議，把通用設計及通達性的概念納入屋宇署的樓宇設計指引，以配合長者需要。（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相關政策局）

## 關愛共融

### 支援殘疾人士

- 2023 年年底推出計劃，鼓勵發展商在私人發展項目中興建和營運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勞工及福利局、發展局）

## 宜居活力之都

### 文物建築保育

- 深化香港與內地，特別是大灣區在考古和歷史建築保育及活化、推廣、公眾教育和社區參與方面的合作及交流。（發展局）

## 優化地區環境

- 繼續延長維港兩岸的海濱，目標為 2023 年年底的長度達至 27 公里，並在 2028 年進一步延伸至 34 公里。（發展局）
- 在 2024 年內提交《保護海港條例》修訂草案，以便利日後進



行海港改善工程，提升公眾享受海濱、改善暢達性及強化海港功能。（發展局）

- 在 2023 年起陸續展開工程，以期在 2027 年內駁通香港島 60 公里「活力環島長廊」的九成路段，並在 2031 年年底前大致完成餘下較大型工程。（發展局）
- 在 2024 年至 2025 年在黃竹坑、香港仔海濱及鴨脷洲北實施約十項措施，短期內改善行人環境和交通狀況。（發展局）
- 在 2024 年年初開放「黃竹坑綠色連線」內連接業興街和香港仔郊野公園的行山徑；在 2024 年第一季展開涌尾明渠行人板道工程；並在 2024 年內展開設計田灣至深灣海濱的優化建議，以期在 2025 年展開工程。（發展局）
- 在 2024 年內研究整合黃竹坑現有巴士廠設施的可能方案，以釋放相關臨時用地的發展潛力。（發展局、運輸及物流局）
- 在 2024 年內制訂「重建及優化黃竹坑康體設施」項目的總綱發展計劃，並進行相關的詳細技術評估，以推動「一地多用」。（文化體育及旅遊局、發展局）
- 研究在海洋公園毗鄰興建一所博物館的可行性，以豐富文化設施，並與未來南區的發展產生協同效應。（文化體育及旅遊局、發展局）
- 探討在淺水灣提供碼頭，以連接南區的其他景點。（發展局）
- 繼續為擴建香港仔避風塘進行勘察及設計研究，在 2024 年內進行公眾諮詢，其後在 2025 年年初展開工程。（發展局）
- 在 2023 年年底前就活化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的概念建議諮詢持份者，並計劃在 2024 年內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環境及生態局、發展局）
- 繼續推展由屯門至荃灣的單車徑，計劃在 2024 年內開展屯門至掃管笏段的建造工程和掃管笏至汀九段的詳細設計，並繼續進行汀九至荃灣灣景花園段的詳細設計。（發展局）

- 在 2024 年內開展第二階段將軍澳海水化淡廠工程的勘測研究及設計，提升香港食水供應的應變能力，以確保香港的可持續發展。（發展局）

## **推動青年發展**

### **青年宿舍計劃**

- 以試驗形式透過賣地計劃推出位於東涌的一幅地皮，要求發展商預留一定數量單位支援「青年宿舍計劃」。（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發展局）

**發展局**

**2023 年 10 月**